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和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ESE FOOD AND BEVERAGE GROUP LIMITED**

**華人飲食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272)

## 股價及成交量不尋常波動

本公佈乃應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之要求而作出。

華人飲食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已留意到近來本公司的股份價格及成交量上升的情況。

就本公司之股價及成交量不尋常波動一事，經作出在現況下合理的查詢後，本公司謹此聲明，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一直有審視及參與磋商不時出現之多方面業務發展及／或投資機遇，並會考慮尋求該等與本集團業務策略及發展需求一致之機遇。董事會謹此確認，除本公司刊發日期為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七日之公佈所載根據特定授權配售可換股債券，以及本公司刊發日期為二零一三年四月二十日之通函所載有關認購可換股債券之非常重大收購事項之外，本公司並無就任何業務發展及／或投資機遇達成任何須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作出披露的正式協議。除本公司刊發日期為二零一三年四月十七日之公佈所載擬議成立一家食品製造廠，在日後可能發展品牌烘焙糕點、熟食及包裝食品業務之外，本公司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及公眾人士，本公司正在與財務機構／銀行進行初步磋商，內容有關本集團將予進行之進一步集資活動。董事會將會遵守創業板上市規則之規定向市場提供所需之最新資料。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董事會並不知悉任何導致上述股價及成交量波動之理由，亦不知悉有任何必須公佈以避免本公司證券出現造市情況之資料，也不知悉有任何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須予披露之內幕消息。

本公佈乃承本公司之命而作出。董事會共同及個別就本公佈之準確性承擔責任。

由於可能集資活動會否進行尚屬未知之數，故本公司之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股份時務請小心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華人飲食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余秀麗

香港，二零一三年五月二日

於本公佈日期，余秀麗女士、陶樹榮先生及林兆昌先生為執行董事；而柯偉聲先生、鮑文光先生及胡東光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本公佈的資料乃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公佈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佈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自刊發日期起計，本公佈將至少一連七日刊載於創業板網站[www.hkgem.com](http://www.hkgem.com)之「最新公司公告」內及本公司網站[www.cfbgroup.com.hk](http://www.cfbgroup.com.hk)內。